

中 國 新 文 學 叢 刊

姚曉天自選集

黎文明化事業股有限公司



姚曉天自選集

中國新文學叢刊
154

圖書目錄：八五七一四六（七五）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著作者：姚曉天

出版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印 刷 者：振文印刷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台北市中華路一段七六巷廿三號

發行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總發行所：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

門市部：臺北市信義路一段三號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九號

高雄市五福四路九五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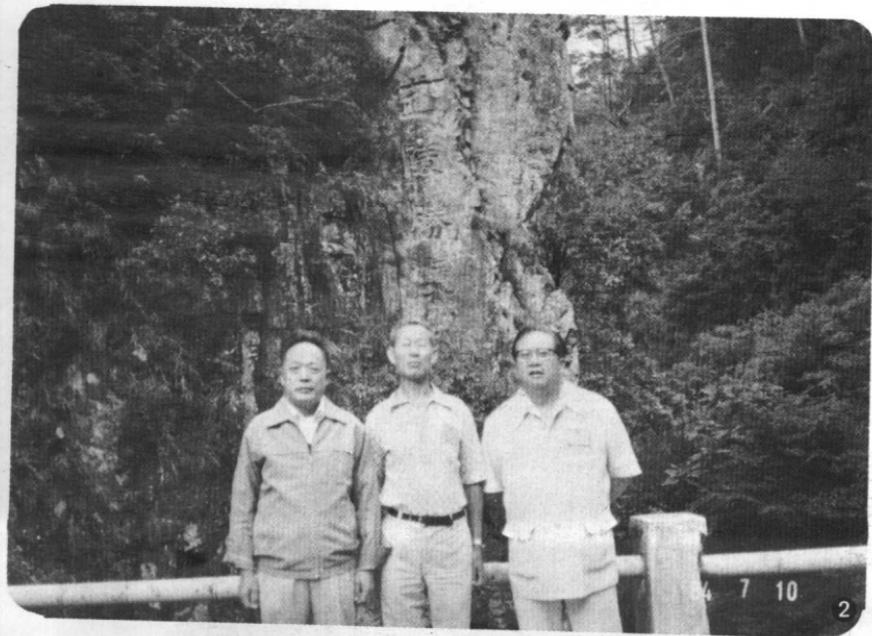
定 價：精裝一五〇元
平裝一三〇元

郵政劃撥帳戶：○○一八〇六一五號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局版臺業字第〇一八五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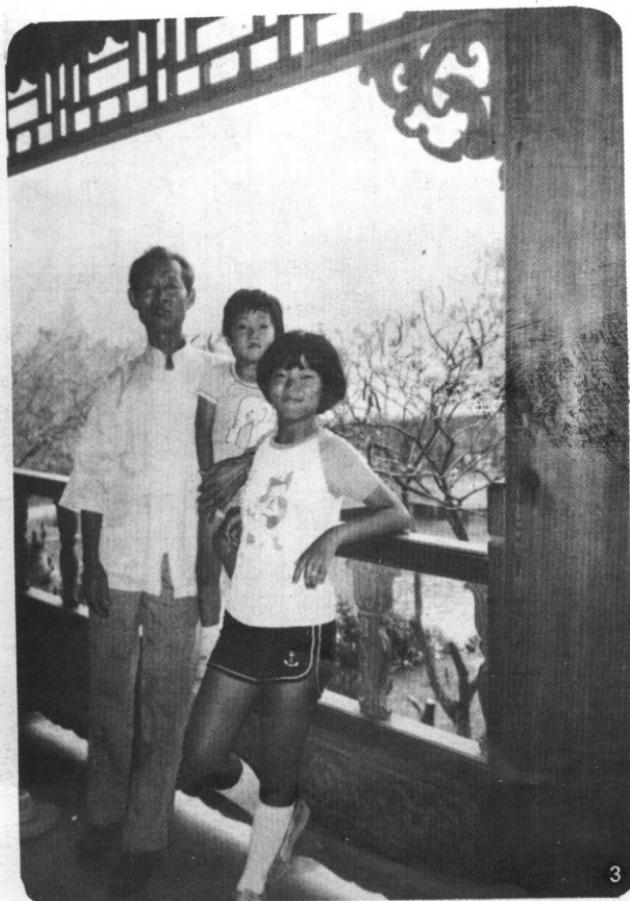


① 全家福：右起長女冬青、本人、子光漢、次女丹青、妻俞允正、三女青青



② 與姜龍昭、段彩華等訪問武陵農場

③ 游至善園，右起：三女青青、子光謀、本人



從三介廟左側的小路繞到三介廟背後，那裡有兩座連在一起的坟墓。兩座墓碑都是于左仕先生的子弔：左邊的是周奉璋上將之墓，右邊的是周夫人。

對於這位周上將，我們人對他固然是無印象，也向過好幾位軍中老澤，大家也都對他頃聽甚深！從墓碑上記載周上將的生死日期，推斷他應該是抗戰時期的將領。來台後擔任上將的將領我們都記得。一，但是查：索頃的「八年抗戰」經過，仍然找不出這位上將的名字！

人的聲名笑紅是可憐又復可憐！雖然紅人們常說「行」出狀元一，事笑也考秀才多。素來有出類拔萃的人物出現，而且喧蒸一時；但也就因為名人太多，我們反而更易把他們遺忘！

目 錄

生活 照片 素描

手跡

小傳

父與子

孤影

比目魚的故事

坑道內外

賣菜的女人

出關記

傻小子

三 三 六 三 三 三

• 選自天曉姚 •

拉胡琴的老頭

黎明前

回家

泥水匠的塑像

驚

一籃蘋果

生意

七百個戒子

作品書目

二五 二四 二三 二二 二一 二〇

小傳

姚曉天，河北省豐潤縣人。生於民國十七年正月二十三日，因而常常自稱爲「天生的反共義士」。

豐潤縣在河北省東部，靠近唐山市。（唐山爲冀東重鎮，是北寧鐵路必停的大站，交通大學就設在這裏。開灤煤礦更是全國知名。唐山大地震也是在這裏發生。）河北人都稱唐山人爲「老坦兒」，意思和土包子差不多；事實上那地方人也真的很土，因爲他們保守得不近情理，老死不出村子一步的大有人在！直到他十幾歲的時候，還聽到村中的老人慨嘆：「今年完了秋，一定要賣二斗高粱，到唐山去看看火車！」你猜他們村子離唐山多遠？其實走捷徑只有二十五華里，由此你可以想像到那地方人有多土！

姚曉天當然也很土，而且也保守得很！可是他怎會與衆不同，不但走出他們那村子，且又干

山萬水地來到臺灣呢？那主要因為他讀了幾天書，就不安份了。民國三十五年，他竟然當了兵，幻想用免費的方式「行萬里路」，開開眼界，三十八年大陸淪陷，便隨部隊來臺了！

他從小就喜歡文學，對杜甫、李白、吳承恩、羅貫中！因此，民國四十一年李辰冬博士創辦中華文藝函授學校，他便欣然參加，學習小說與詩歌寫作。畢業後經常與三五友好，繼續鑽研，當然也常常練習寫作。民國四十七年，他寫了一篇「父與子」，當時的幾位好友都認為不錯，他便大膽地寄給香港亞洲畫報，參加該畫報所舉辦的第四屆短篇小說比賽，竟意外地獲得首獎——獎金新臺幣五千元！那年頭五千元好大！他當個少尉，每月薪餉五十四元，還要扣二元七角的保險費；五千元，差不多是他八年的薪餉！這無疑給了他很大的鼓勵，以後他便專心小說，而放棄了繼承杜甫、李白的美夢！

以後，他也陸陸續續地得過一些其他的小獎，但是他却越寫越怕，越寫越少了。他是否在尋求超越、創新？或是正在醞釀一部可能流傳後世之作，連他自己也不敢肯定。他只能肯定寫作是一條非常漫長、非常漫長的路，既然已經參加了這項競賽，就不能半路退出；至於究竟能跑多遠，靠天才、靠努力。還有許多未知的因數！論天才，他不比別人高；論努力，他不比別人多；至於許多未知的因數，就更難以把握了！而他所能把握的，便是在他有生之年不停地跑下去，跑下去！

父與子

在我有生的四十個年頭裏，我從不曾這樣猶疑過。這猶疑使我在醫院裏多住了十幾天。在這十幾天裏，爲了平兒不願和他的父母同住，而要跟我一起去金門，使我傷透了腦筋。今天總算讓我把他騙下，但我不知道這樣做是不是對的。

我已幾夜沒有睡好，明天我就要出院趕往戰火漫天的金門，今夜非要好好睡一覺不可了。熄了燈，我疲倦地躺在床上，極力排除那一直困擾着我的疑問。但一閉眼，平兒那小小的佈滿愁苦的面容，又站在眼前。我煩惱地翻個身，它又跟了過來。

「我究竟對他有什麼好呢？使他這樣戀着我！」我自問着。

是三十八年上海撤退的時候，我們這一團擔任掩護任務，待我們退到吳淞口碼頭時，艦砲已

開始射擊，掩護我們上船了。平兒因為被擾攘的人羣，擁擠得找不到父母，正在倉庫旁哭泣；一看見我，便跑過來抱住我的腿：「伯伯！你看見我爸爸嗎？」

「沒有啊！」我見他很伶俐，便很喜歡他：「找你爸爸嗎？」

「是。他帶我和媽媽來上船。」

這時碼頭上除接運部隊的船隻，已經沒有什麼船了。我覺得這樣一個孩子留給共產黨實在太可惜，就抱他上了船。

那年平兒只有五歲，但很乖，他清楚地記得他父親叫林有福，是個藥商。到臺灣下船之後，我把他暫寄在一個朋友吳醫官家裏，同時在中央日報登了一則如下的啓事：

「林有福：平兒已隨我來臺，見報請到新竹光復路一八六號認領。」

我每天下班之後，就到吳家去看看。平兒整天失魂落魄似的站在門口或伏着窗子，呆呆地望着遠方。一見我進去，便抱住我。

「伯伯！我爸爸來了嗎？」

「我爸爸什麼時候來呢？」

「我爸爸為什麼還不來呀？」

我安慰他，想領他在外面散散步，他却總是搖搖頭。

「不，伯伯！我爸爸來了找不到我怎麼辦呢！」

「等一下我爸爸就要來了。」

但一個禮拜過去了，一個月也過去了，他爸爸始終沒來，也沒來信。因此我相信他父母必沒上得船，更不會到臺灣的。我只得和老吳商量長期收養他。

我和老吳在抗戰初期當看護兵的時候就在一起，後來我們都升了醫官，仍在一起，我們真是像親弟兄一樣。

老吳夫婦只有一個女孩，比平兒小八個月。把平兒寄養在老吳家裏，每月由我拿出三十塊錢，並且在戶籍上把他列爲我的兒子，以便領得政府一點補助。老吳也很同意。

一個單身漢突然有了一個孩子，我覺得像初做了爸爸那樣新奇與愜意。因此我把所有的公餘時間，都花在平兒身上。想出各式各樣的方法，逗引他玩，逗引他不要想家。

吳醫官的女孩叫菲菲，慣會做鬼臉和學她媽媽嗲聲嗲氣的說話；他倆很快就成了伙伴。吳醫官和吳太太對他也很好，逐漸我發現掛在他臉上的歡笑一天比一天多了；對他的父母，也逐漸少提了。

第二年他上了學，每天早晨我把他送到學校，晚上從學校把他接回來。我常在晚上考試他，要他背誦一課或是默寫，他很聰明，多能背出和寫出。

這年吳太太生了個男孩，同時物價也有點上漲；雖然老吳沒說過什麼，但吳太太却常跟我談起柴米油鹽的價錢。於是我把平兒的生活費提到每月四十元，我自己只剩二十六元。

就在這年九月，吳太太的妹丈死了，她很想把妹妹嫁給我：

「我妹妹你見過的，今年才二十三歲，又沒生過孩子，還不是跟小姐一樣！她又不會跟你要什麼東西……」

我覺得這確也很合適，就答應了她。

吳太太第二天就熱心地跑了去，晚上回來。

「你怎麼謝謝我吧？」我一踏進屋子，她就高興地放下孩子迎向我。「昨天說的那事兒我要給你說成了。」

「我真得謝謝妳了！」

「不過她有個條件，」她讓我坐下後，也坐在我對面。「我想這大概沒問題，他又不是你的孩子。」

「什麼，孩子？」

「我說的是平兒，她的意思要你把他送到孤兒院去！」她注視着我迷惘的面色，笑了笑。

「那為什麼呢？」

「你知道她沒料理過孩子呀！同時爲了你們的生活……」

我站起來在屋子裏徘徊着，心想：「孤兒院？」「我要把他送到孤兒院去嗎？爲什麼呢？」我沒有見過孤兒院，但在我的想像裏，那總不是一個好地方。除了像『簡愛』的舅媽那樣人，誰能忍心把孩子送到孤兒院去呢！

平兒放學了，他跳跳躊躇地喊着：「伯伯！」伏在我的懷裏，我凝望着他的臉，覺得在他和我之間似乎有了一層陰翳，這陰翳逐漸擴展、擴展，擴展得密密地遮住他的臉，以及他的身體。我搖搖頭，覺得眼裏有兩顆淚珠就要滾下來。

平兒的小眼睛也正注視着我。「伯伯！你不高興了？」他的小臉上立刻佈起疑惑的、哀愁的影子。

我別轉頭去，偷偷地把它揩掉。「沒有，伯伯很高興。」

臨出來的時候，吳太太問我：「怎麼樣，沒問題吧？」

「別忙，讓我考慮考慮！」

這一夜我完全沒有合眼，平兒、孤兒院、妻子、家，就像潮水一樣，一波又一波的攪擾着我。十幾年的流浪生活，使我感到確實需要一個家和一個妻子，在我倦極的時候，也有一個休息的窩。但這窩該不是那麼狹隘，它屬於我，也應該屬於平兒。在這兩年裏，他的天真可愛，給了

我無數的歡笑，無數的安慰，我不能那麼自私……

起床之後，我就跑到吳太太家裏，告訴她我決意放棄了這樁婚姻。然後我抱起平兒，狂亂地吻着他，心裏有一種久別重逢的感覺：「啊！孩子！你是什麼時候跑掉呀！你為什麼跑掉呢！你是我的，你現在又屬於我了！」

在我送他去上學時，我看見吳太太用一種責難的、奇異的眼光看着我們。

此後，吳太太的態度似乎冷淡了一些。平兒的衣服，本來是每天一換，經常都很乾淨；現在却經常是髒的，後來竟都變成了破的；不得不由我來替他補，替他洗。而平兒天真愉快的小臉上，也常常掛起愁容，靜靜地躲在屋角，像被其他人完全孤立與隔離。

有一天我因事到老吳家去，一進大門，就聽到吳太太像在和誰吵。「……我管他領到那兒去，他有本事檢他就得有地方放……」

我沒聽清老吳說些什麼，只聽吳太太又喊道：「他不比你少拿錢，他可也不比我少花錢哪！你以為我還賺了什麼啦……」

我立刻打了一個寒顫，定了定神，急忙悄悄退出來。剛到門口，菲菲放學回來，正撞在我身上，我正要伸手拉她，她却向我白了一眼，做個鬼臉，逕自進去。平兒落在她老遠的後邊，低了頭，慢慢地走着。我過去抱起他：「等一會再回去，吳媽媽家裏有事。」

我倆在往關東橋的路上慢慢散着步，心裏覺得有許多話跟他說，但是我又覺得他不會懂，也不該教他懂。

我們在一個小橋上坐下，他不時用小眼睛注視我，嘴唇微微地顫動着像有許多話想跟我說，但我們誰都沒說什麼。」

夜晚躺在床上，翻來覆去地尋思了大半夜，我不斷地問着自己：「是我錯了？是吳太太變了？」

第二天一早，我跑進連長室，要求連長准許平兒和我一起住在連裏，並在連裏搭伙，連長答應了，我在床邊架起一張小床。晚飯後我就去領平兒。

「老姚！咱們好弟兄，你千萬別這樣。我知道昨天的話你都聽到了，菲菲同來說在門口碰着你。我已經罵了她們一頓！」老吳抓住我的臂，懇切地望着我。

「老吳！」我覺得我的淚就要掉下來了：「何必呢！這樣我也好給他補習補習功課；假使爲了平兒破壞了你們夫妻的情感，那我就更不安了！」

「不！老姚！你別管！反正我不讓你領走，這於我的臉上不好看。」

我無法抹却老吳的情面，只好仍叫平兒住下來。但過了幾天，我發現平兒的臂上有兩條紫色的腫傷，我問他。